

小說 第一名 陳慶倫

個人簡介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碩士班二年級
台南歸仁人，現就讀北藝大文學跨域創作所。

日向

他記得他們最後一次吵架。

他還知道，他記得的其實是在吵架前幾天，第一次沒趕上公車。

那並不是一般的錯過而已。稍晚幾分鐘的早晨，一身整齊制服，白上衣，卡其長褲，白布鞋與過腳踝的白襪，隔著一陣黑煙，他看見紅色的公車尾燈朝路口遠離，心裡有種奇怪的感覺。

晴日豔光如絲，循早晨車潮，無數反光鏡之間來回奔流，時而偏閃眼角，時而在一貫晴朗的天空底，沿開闊的馬路，朝遠處散放開來。

他感覺車輪在身旁煞住，馬達聲規律轉響，幾乎伸臂可及。回神低頭，見一位包裹嚴實的婦人，臉上蒙著防曬花布口罩，伸腿撐在地面，從墨鏡後方望著他。望向公車遠離的方向，婦人再望回他，再望向公車。

緊隨視線反覆，他像是忽然明瞭自己的處境，知道眼前臨停的摩托車，與陌生婦人沉默的善意，正等待他的猶疑中止。

他道謝，像一個好學生，跨上後座，感覺風往後吹送。

消逝的紅光點自道路盡頭重新顯現，緩緩地愈變愈亮。

超過公車以後，他被放在下一個站牌。整理制服，調整書包背帶，他目送婦人離去時，像一個好學生，想起他忘了再道謝一次。

他很快還想起來，忘記的不只有這件事。比如，就目前的情況，最要緊的，應該出現在外套口袋裡，他的零錢包，從昨天晚上寫完功課以後，似乎就還一直擺在書桌左側，檯燈旁，一個裝鉛筆的鐵盒上。

那個鐵盒其實不太適合用來裝這樣細長的物體。高度不成問題，可以疊放三到四層，但長度比起全新未削的鉛筆稍短，須將筆斜放進去，無法一枝一枝整齊排滿盒子底部。只是他還是喜歡那些未削的長鉛筆，和那一整個黑沉沉的鐵盒一樣，都曾經以禮物的樣子出現在面前。

零錢包的重要性，除了早餐與公車，學校合作社的黑輪米血、柳橙冰沙，雜貨店的糖果、限量遊戲卡，都再再向他重申。他想到，昨晚把錢包放在那裡，可能是為了提醒自己什麼事。

又比如，當一切順利，閃爍著正確數字的車頭迎來，右手會反射性地舉起；粗重的胎面拖磨，引擎沉聲運轉，車門開啟的碰撞，警示音噪響。明年他就要從國中畢業了，搭車這麼久，理應如此熟練，可今天他也忘記招手。

一連串偶發的獨立事件。他僅僅知道，自己並不是因為身上沒錢，才沒有伸手攔下公車。

熱風近身拂過，隨之而來相對清涼的片刻，令他精神一振。這是今天第二次見到了，那兩盞在白日不甚明晃的車尾紅燈，在路面蒸騰的暑氣底，愈移愈遠，愈像是某種細小繞行的飛蟲。

心裡又浮現不久前那種奇怪的感覺，不同的是，此刻似乎額外摻進一道微弱的視線。他的頭腦清醒，猜想那來自剛剛離去不久，全身包得密不透風，騎車載他追公車的好心婦人。那副漆黑的墨鏡，像遙遠的井底凝望他。不知道為什麼，他覺得那無從證實的目光，比起責怪，更接近一種惋惜。

他先是無由記掛此事，或者因為再過幾天，就是他們將要吵架的日子。

到了那天，他會像過去無數次一樣，晨起梳洗，換校服，下樓，出巷口，提著早餐順利搭上公車，趕在鐘響前刻到校。大嗓門警衛和訓導主任還站在校門口聊天，似乎心情很好，一一對經過的學生微笑道早安。訓導主任在上學時間固定站崗，最喜歡把快要遲到的人抓來旁邊訓話。那天主任在笑，看起來像一種全新的生物。像他一樣壓線的人不少，被全數放行。

早上國文課的臨時小考，他出乎意料地拿了滿分，下一堂數學考試也只錯一題。坐在後面的朋友，改好考卷還他的時候，用筆戳他，罵他偷讀書，之後的整節課，還一直要把寫著「狗」的紙條黏在他背上。他感到愉快，覺得今天會是一個好日子。

午餐時間，他和洪是今天的值日生，負責幫全班同學打飯菜。洪是他最好的朋友，生日和他只差五天，座號只差一號。他們從國小就認識了，雖然不同班，卻常常混在一起，也許是參加田徑隊，經常要一起代表學校出賽的關係。那種後來他知道叫做革命情感的東西，令他們特別要好。

上了國中以後，他曾經和一大群分散在不同學校的朋友們，前往當時和他已成為同班同學的洪家玩。雖然他自己也去過好幾次，但每當回想，浮現的都還是那時候，洪家已算十分寬敞的客廳，被一群男生擠爆的畫面。

那實在好笑，客廳靠牆擺放的三張木頭沙發，沙發圍繞著的長桌，由他們一行人或擠或坐，猴群一樣熱熱鬧鬧地佔領下來。那些木頭傢俱如有意識，可能會覺驚喜，家屋中陳置數十年，以為來日盡顯，想不到竟還有機會，或至少在旁人的眼中，倒退回未被砍伐，進廠加工前的樣子。

總有人不願或沒有搶到座位，他和主人洪就是。他們肩並著肩，屁股貼在地面冷冷的磁磚，以少見的仰望角度，抬頭看他們的朋友，在開闊屋宇底各自暴走，相互推擠著，打鬧著，狂亂席捲一切觸手可及。

石頭擺飾、硬盒衛生紙、菸灰缸、晾乾的茶具、成網信封、電視遙控器、垃圾桶、塑膠凳子、桌底過期的報紙、無線電話、阿嬤的假牙、放假牙的水杯、阿公的保溫瓶、餅乾盒、便當店廣告傳單、三色糖果紙。

一切有形物如此，無形的如空氣、溫度和光，全都在手遞手之間，在亢奮的笑語之間，炙烈如焚的青春目光底，彷彿受熱膨脹，一一飛散開來。

他坐在別人家的客廳地板，感覺是在這個如同與外界隔斷的情境下，無聲而模糊地，初次明白了什麼事。

他無法確定那具體關於什麼。無論是當下親見，在洪家大客廳，荒謬劇的魔幻上演，或如現在這樣片段回想，那一整座無比擁擠而嘈雜的空間，像是被分離出來，獨自懸浮在某段意識的空白處。每次，他都覺得，那其實很快樂。

在他看來，洪就是這樣一個快樂的人。

平時玩鬧的時候當然是，練田徑的時候也一樣。在隊裡，兩人都練短跑，遇到接力項目時，他和洪分別是男生組固定的第一棒和最後一棒。彼時不同的賽況組合，會在跑道上隨機發生，例如有幾次，他起跑失誤，無法在交棒前將速度拉到最快，就必須仰賴後三棒的追趕，尤其最後一棒，始終是隊上短跑王牌的洪。

大多時候他都發揮得很好。他擅長跑彎道，反應速度快，不害怕槍響，無論抽到哪一條跑道，經常都能夠以第一名的姿態交棒。這也是為什麼他才剛入隊，就能越過眾多高年級的學長，站穩第一棒的位置。

但他起初並不這麼有信心，常常害怕自己只是僥倖贏過其他人；接力時亦然，即便他率先交棒，總暗自害怕拉開的距離不足，或在腦中反覆拆解剛才一瞬間的接棒動作，擔心是不是有哪裡做錯了，才讓第二棒的隊友難以發揮全力。

他會說洪是快樂的，或許也是因為這樣經常性的惶恐。他沒見過自己跑步的樣子，可當他結束自己的棒次，穿過草皮，要走向終點，遠遠就會見到第四棒的準備區，洪在跑道上沉著的身影。

輕跳數次以後，前後腳蹲低，凝神，全速起跑，抓準時機抬手接棒。洪以甫入隊就贏過所有人的速度，朝終點衝刺。

當時在客廳，那恍惚意識到什麼的瞬間，他轉頭看向洪，注意到他依然是那麼自在的模樣，好像是這個世界上，最合格的第四棒。無論在什麼時候，唯一的任務，就是心無旁騖地往終點狂奔。

那太像是一直以來，真的沒有什麼能夠困擾他。他感到輕微的忌妒。

現在他們並肩站在走廊，披上圍裙，眼前是排隊的人龍。黑胡椒豬排、韭菜銀芽、玉筍花椰、翡翠濃湯。洪負責前兩道，他負責後兩道，一瓢一杓，將飯菜盛進全班三十多只碗裡，也沒忘記要先將看起來最好吃，料最豐盛的部分，留給他們自己。多年隊友，自然合作無間。

洪就是沒過多久，他將要吵架的對象。

午餐時間，老師坐鎮講台，在可控範圍內，大家被允許各自群聚。他離開自己的座位，和幾個同學聚向洪的旁邊，很快就察覺到異狀。

昨晚剛在電視播出的動畫，連載到中忍考試預選。他扒飯啃排骨，和大家一起熱烈討論砂瀑我愛羅登場以後，初次的完整戰鬥。他們多數震懾於我愛羅的強大與絕對防禦，卻也對小李後天磨練致臻的體術不無佩服，即便戰敗，還是認同他是個可敬的對手（即便他們明白，我愛羅並無此心思）。

像所有熟習火影忍者的國中生，他們往往各自潛心，記下無數忍術動作與名稱，在家裡反覆練習快速結印的手勢，就是為了在像這樣的場合，盡出所學，彷彿真有一天，他們也將擁有自己的忍道。

輪到他成功結出火遁的手印，獲得其他人的歡呼時，他感覺洪離他很遠。

他們聚在洪靠窗的座位邊。那排正對校門的窗戶外，在一段距離之內，不會有更高的建築物遮蔽，而擁有一片完整的天空。在他長大的城市，只要沒有颱風，夏天幾乎都是過分晴朗的。他抬頭望去，那極度澄清的天藍色，如同度過的每一天。洪靜靜地陷在裡頭，像唯一的一朵雲，看不清臉面。

洪也並非全然沉默，只是他感覺，那些即便是簡短的，在平時聽來毫無異狀的回話，現在卻像細軟的刺，不停從內部抵著他的喉嚨，有時令他難以將開啟的話頭接下去。他不知道是不是自己想太多。

同學們悄聲相約，說放學後要去新開的網咖，騎腳踏車的人，到時直接在後門飲料店集合。他突然提不起勁，說要考慮一下。

放學時，他在車棚追上洪，問他有沒有要去網咖，能不能載他一起去。

洪的眼神閃躲，還未開口，一種百無聊賴的目光，像是看穿他。他預感有什麼快要發生，彷彿眼前正牽出腳踏車，洪將以奇特的耐性，對他一一細數，在難以忍受之前，各種事件的疊加。

前幾個禮拜，教室實在太熱，課上到一半，他和洪被老師派去頂樓平台灑水降溫。兩人提著水桶拖把，踩在頂樓鋪得凹凸不平的隔熱軟墊上，倒水，再用拖把一塊一塊抹開。

工作很快地完成，他玩心大發，抓起沾水的拖把，朝靠在裸露水泥柱旁，洪的背影，遠遠揮出劍氣。待走近，才發現那些飛濺的髒水，在洪潔白的制服背後，劃開數道明顯的黑色水痕，像被劇毒的爪子撕傷。他忘記自己有沒有好好道歉了，但直到放學前，他見到那些制服上的墨漬已褪成淺淡的灰色，才在心底鬆了一口氣。

會是這件事嗎，他想著。

他還想起另一次，洪擔任自然老師的助手，因此在學期末獲贈了一枝日本買的自動鉛筆。那是當時還很少見的伸縮筆，收納時，可以將一段筆身垂直壓進另一段，直到卡榫喀一聲鎖住，整枝筆會變成只有原先的一半，再按下側邊按鈕，就能變魔術一般，在手中回彈成適合書寫的長度。

橘黑雙色的自動鉛筆實在太酷，收到班上無數羨慕的眼光。就算得不到，聞香也好，他和幾個朋友終於說服洪，伸縮筆於是在他們之間傳遞，小心翼翼地試用，輪流體驗那開關的俐落，一再增添心頭欣羨。

他忘形了，試著將縮短的自動筆在手指上繞圈，好像筆本身的稀有度，對他新練的轉筆招式有加乘效果，結果只因為長度過短，沒幾下就摔在地上。幸好筆沒壞，他急忙撿起，連連道歉。這次他有記得了。

忘記多久以後，那枝筆躺在洪的鉛筆盒裡，永遠只能是彈開的樣子。洪說，應該是卡榫磨壞了。

還是這件事呢。他不知道，只記得每次洪都擺擺手，一點也不在意的模樣。

每次，洪都說沒關係，沒關係。

所謂吵架，其實就完成於這樣的多重困惑。他的怒氣莫名湧上，大聲地對洪說：「阿你每次都這樣。」

兩人再也無言，轉身就走。

過了一個週末，他們才又在教室碰頭，互把對方當作空氣。下課時，他去一趟又一趟長長的廁所，或乾脆在遠離教室的地方漫步；午餐時，他留在自己的座位上。窗邊照常是一排天藍色，朋友們照常聚集，沒有人來喊他。

當恍然意識到被排除在什麼之外，他把那想成，是那些還搞不清楚狀況的人，一種暫時性的選邊站遊戲。很快會結束的。教室這麼大，同學這麼多，他想。

班上一個高高瘦瘦的女生，平時就非常害羞，說話的聲音跟螞蟻一樣小。某天不知道發生什麼事，午睡的時候，他看見她趴在桌上偷偷地哭，披在肩上的頭髮，隨著緊繃的身體細細顫抖。也不知道為什麼，除了他以外，全班好像沒有人發現這件事。

他沒哭，也不特別想哭。但他在想，可能是因為時機剛好不對。

二樓教室，走廊外，就是用作升旗場地，墨綠地板的網球場。每當午休鐘響，教室熄燈，整座昏暗空間裡，桌椅上的身形同陰影各自起伏，如靜寂的墓碑群。正午的強烈陽光，經某處亮面曲折路徑，以恰好的角度穿照室內，在眠夢的峰谷間，一波一波，不斷散射繞行，交錯成的奇異光度，他忽然能夠理解了，是極適合一個心裡難過的人，在手臂圈成的密室裡，暗自哭泣的。

後天在校刊上，為了即將到來的畢業季，每個班級都會放上一份作品，當作送給學長姐們的禮物。學藝股長帶頭的小組，花了一個禮拜，蒐集大家手寫下來的祝福卡片，被准許在午休時間趕工。

他懶得想，從書裡隨便抄下一段：祝你們一帆風順，從此邁向光明的前程。

卡片成疊擺在教室的角落，他早上就看到了。後方，交談聲刻意壓低，像葉片下藏著某種忙碌的昆蟲。掀頁聲，裁紙聲，器物敲碰石子地板的輕響，匯流成一道結界，包圍著他。

他沒哭，也不特別想哭。

他希望今天趕快過完。

呂思亭是他跟洪在田徑隊的隊友，也是現在，隔壁班最漂亮的女生。

一起練跑，一起升上同一所國中，又剛好被分到隔壁班。國小的田徑教練老頭，不久前終於退休，學校替他舉辦了歡送餐會，他們三個也約好一起去參加。

他們愛玩，才認識幾天，就用鋁的台語喊她，叫她阿魯米。好像覺得這個名字很可愛，呂思亭也不生氣，總是笑嘻嘻地看著他們。這讓他們一下子就沒勁，暫時也想不出其他綽號，沒過多久，就不這麼喊她了。

就像他感覺洪是快樂的，他覺得，呂思亭是那種就算發起脾氣，也是安安靜靜的女生。並不是說她平時就話少，而是比如在田徑場上，比如洪，某一次率先衝線，他和身邊所有人，彷彿被一股強大的氣流瞬間擦燃，一個個興奮得又叫又跳。

認識以來，他一次也沒見過呂思亭表現出任何激烈的情緒。那場接力賽後，他瞥見人群中，呂思亭穿著紅色的學校運動服，綁起馬尾，號碼布別在肚子上，寬鬆地翻飛，帶著笑意的眼睛和嘴角，在湧向終點的人潮裡抓住他。

開心的時候，她安靜地笑；難過的時候，她頭低低的，安靜地抿著嘴唇。

國小六年級之前，他難以相信在這個世界上，有人會願意責罵呂思亭。

全市的國中小聯合運動會在每年春天舉行，此前一個月，田徑隊的晨練由一週兩天變成三天，老頭也一反平時的溫和，每回訓練結束，都嚴肅地告誡大家，尤其六年級的重點選手們，要更加注意自己的身體，切莫在賽前感冒或受傷了。

那天早晨下起細雨。他遲到了，揹著書包，匆匆趕往體育館二樓，心想挨罵難免，推開鐵門，見到的是更令他不解的景象。

全隊約莫二十多人，排成一列，沿兩座排球場外圍慢跑。這是他們慣常的熱身，可他注意到，在場邊的木頭看台上，老頭雙手抱胸，陰沉著一張臉。

在老頭面前，一個垂下頭，穿著運動服的長髮身影背對他。他認出那是呂思亭。

跑在隊伍末端，他不時以餘光張向場邊。訓斥聲時大時小，呂思亭的雙手一直在背後輕輕交握著，從球場的最遠邊看去，像一枚紅色的跳棋。

跑近時，他看見一圈白色的繃帶，纏在她右邊的膝蓋上。

呂思亭的雙腿修長，主練短跑，同時也是隊裡少數的跳高選手。他明白老頭生氣的原因，可當他刻意偏離隊伍，從側面看見呂思亭緊抿的嘴唇，垂下的瀏海隱約遮住雙眼，他希望自己其實不明白。

那天放學以後，他和洪跑上樓，到呂思亭的教室外面等她。

呂思亭已經換上長褲，遮住腳上的繃帶。看到他們的時候，她一隻手剛剛穿進外套太長的袖子裡，整個人好像縮小了，看起來好累。洪問她怎麼了。呂思亭說，她媽媽前天騎車載她的時候，不小心摔車。

他才注意到，她的一側臉頰，下巴，和那曾經遠遠抓住他的，她的嘴角，看得出磨破的地方，還是些微紅腫的樣子。

那天中午過後即開始變冷，空氣仍是冬日的遺緒。沒有人急著回家。他們慢慢走在人行道，穿過一片又一片深色的樹影。已不帶熱度的陽光，自身後澄黃傾落。呂思亭很小聲地說，她的右手手腕也扭傷，可能全部的項目都要棄權。

他忍不住回頭看她。

呂思亭看起來很平靜，抬起頭，對他笑笑，說：「不要擔心。」

升國中的暑假，他發現洪也喜歡呂思亭。

木頭沙發上，洪吸著冰涼的養樂多，聽他講完以後，一副早就知道的樣子，送他肚子一拳，笑他多講的。拜託，這麼明顯，連用膝蓋都看得出來。

那天夜裡悶熱，吃完晚餐，功課才做到一半，他把電風扇開到最強，在房間的地板上躺成大字型。窗外蟋蟀叫得特別響亮，預告著更多晴朗的日子。他一直在想，如果膝蓋外面纏著一層布，還是一樣看得出來嗎。

面對這樣的情況，他其實不太知道怎麼辦才好（他們這樣算是情敵了嗎）。倒是洪不太在意，一樣常常找他去打撞球。

那並不是一般營業性質的撞球間，洪討厭菸味，不去那樣的地方。他們找到學校附近一間隱身在地下室的自修中心。不知道為什麼，在這個理應讓人定下心念書的空間，竟然附設娛樂室，裡面擺著兩張老舊，但還堪用的撞球檯。

他還記得，當他主動說要去辦自修中心的會員卡，看見媽媽一瞬間露出被感動的神情。洪說他媽媽也差不多，兩個人笑成一團。

後來他們也找呂思亭一起。她不太會打，正好由他們來教。他的撞球也是洪教他的，算是他的師父，所以每次他都自願當呂思亭的對手，好讓洪可以跟她一組。他站在兩人對面，洪說個不停，呂思亭一面練習球桿的用法，一面認真聽。

呂思亭學得很快，到現在他都還記得，她第一次不靠洪的幫助，自己成功把球打進袋的表情。

他已經能夠分辨了。打撞球時，他有足夠的時間看她，長睫毛底下，那雙凝定的眼睛，嘴角細微的彎曲幅度，裡頭傳達著快樂的程度差異。

他會靠在另一張球檯邊，安靜等待。在洪細心的指導下，呂思亭以球桿一端為不動點，測量擊球角度。他會走過去，站在球桿尖端的延伸，等看母球撞擊後，數字球是否按照預定的路線，滾進下方洞口。

呂思亭的臉貼近桌面，耳際掛落幾絲頭髮，輕輕碰到草綠色的絨布。擊球瞬間，一雙美麗的眼睛專注地隨球移動，無論落袋或偏差，他知道，那視線最終都會抬起來，與他的目光相遇。

呂思亭每打完一球，做師父的洪都會大聲叫好，這種無差別鼓勵，常常讓她忍不住要笑出來。他會跟上去亂喊一通，一邊叫，一邊偷看呂思亭的表情。

常常他會想，那時候在自修中心，三個人以讀書為名義的撞球時光，是他長久以來度過最開心的一段日子。

他想，那也是因為他一直是這樣。他不願意去相信那些已經發生的事。

是洪跑來告訴他的。班上有幾個同學，週末相約去臨近的一座漁港遊玩。漁港邊，幾年前還是荒地所在，因為觀光的帶動，成片迅速蓋起房子，如今有了嶄新的住宅區與商店街，新鋪的道路又寬又直，餐廳與遊樂場所林立。

最醒目的，是一棟三層樓高的舞廳，整座外牆誇張地佈滿燈片，絢爛的彩光，不分晝夜持續爆閃。舞廳正面，大片漆黑的玻璃門緊閉，隔著厚重磚牆，電子樂的強烈節奏仍不時透出，任何人只要經過，即便還在馬路對側，就足以藉著溢出的聲浪，推想舞廳內的震耳欲聾。

幾個同學好奇，隔著馬路遠遠觀望，從沒想到會在一整群剛下車，黑西裝戴墨鏡的男人之間，乍見隔壁班呂思亭的身影。

他知道呂思亭身材高挑，站在成年人中間也不會顯得特別突兀。之所以輕易被認出來，洪說，是因為她和在學校的時候一樣，仍是那一身紅色的運動服。

「囂張」，他記得洪困惑地轉述這個用詞。洪說他們看見呂思亭，後來由其中一個黑人摟著肩膀，走進敞開大門。黑色玻璃門片刻合攏。

洪說話的時候，他第一次從他身上感受到一種混亂的情緒，彷彿摻雜著怒氣，害怕，難過和不解。

他們原本打算像之前那樣，直接去樓上教室找她。兩個人慢慢爬樓梯，在走廊上拖著腳步，教室裡卻不見呂思亭的身影。向還留在班上的同學打聽，才知道呂思亭的爸爸前幾天來學校，幫她請了一個禮拜的假。

那天放學，剩下他們兩個人踩在相似的樹影上。他不敢看洪的表情，所以盯著前方遠遠的路口。

樓房夾道，橘黃暮色在天際聚攏的雲層裡，提前微弱地現形。綠燈將盡的讀秒，人形光點閃爍。遠處的排水溝正在施工，空氣悶熱，滯留著一股潮濕的氣味。他故作輕鬆，問洪要不要去打撞球。

他沒聽見洪回答什麼。

又過了一個禮拜，呂思亭依然沒有來學校。教室裡，洪走過來，聲音很奇怪，說她轉學了。沒有人知道轉去哪裡。她們班上，幾個過去跟她要好的同學，打電話到家裡問，接起來的已經不是同一戶人家。

即便已過去多年，久遠如此刻，在他腦中，還是經常無由浮現假日的港邊鬧區。當時，一個晴朗如常的白日，呂思亭穿著紅色運動服，在人群簇擁中，一直走到漆黑玻璃門的後面。門關上以前，沒有人見到她的表情。

他還會連帶想起另一個晴朗的日子，地面上深色的樹影紛錯，他和洪大步亂走，在前面擠來擠去，一副散漫的模樣。喜歡的女生走在後面，對她傷勢的記掛，他們藏在心裡，不敢表現得太明顯。

背著光，她抬起頭，就像後來，自修中心老舊的球檯上方，他們的目光無數次相遇。呂思亭用好漂亮的眼睛對他笑，笑得好溫柔，要他不要擔心。

有時他會覺得，關於呂思亭的一切很像是一場夢。

他幾乎不再對洪提起這些，洪也一樣，大概是因為沒有必要。他們像剛剛才醒來，整個人還感受不到真實。以前，下午的第一堂課，很多同學就是這個樣子。誰走

進前門，電燈開關串響，教室一下子明亮了。印著睡痕的臉從桌上抬起，某種暗影，從眠夢的裂縫延伸出來，讓他們明明盯著前方，卻像是什麼都沒有看見。

自修中心的會員卡，被他藏在抽屜深處。上面貼的大頭照，是臨時在路邊拍的，因為慌張的緣故，眼睛沒完全睜開，嘴巴沒完全閉緊，他每次看到，都覺得很尷尬。

偶爾會忽然感覺到那種空蕩，他沒有對誰描述過。在本來應該存在著什麼的地方，有個東西一下子被抽走似的。像果凍一樣，那種感覺會將他整個人包裹起來。

對他而言，外面那些繼續發生下去的事，反而顯得有點奇怪。

上學的日子剩不到一個月，夏天過後，他們就要升上二年級。他和洪約好，暑假要一起去港口邊釣魚。

他沒有釣過魚，也沒有釣魚用具，洪說無所謂，只要有釣線跟魚鉤，找跟棍子綁上去就行。洪提議，他們可以先去他家附近的「許溪」練習。那其實只是一條田邊的大水溝，不過水夠深，見餌就咬的小魚也多，還常常有體型較大的鯽魚游來游去，運氣好的話說不定也能釣上來。

從現在想去，那時候他們真的非常要好，一點也看不出可能吵架的跡象。那天，洪帶了水桶和一卷魚線，他找來兩枝堅固的長木棍，魚餌將就用家裡吃剩的白饅頭，竟然輕易地被他們釣起四五隻鯽魚，巴掌大小，在桶子裡擺尾繞圈。

火燒似的黃昏降下來，大水溝邊，長草堆分化出無數的細影搖曳。他們並坐在路旁，落日斜照，水桶裡裝滿魚。身上的汗水漸漸風乾，他幾乎又感覺到快樂了。

所以他不會知道故事的裂縫從哪裡形成。好比後來，太晚回想起那些他其實懷抱歉意的事；好比，他試圖讓自己記得，因此特地在前一晚把錢包拿出來，放在桌邊，提醒自己要買一堆零食，跟最好的朋友分享。當時他深信，那是他所能具現出最盛大的情感，也是那相同心思，理所當然地，在開始之前就被回絕了。

他不會知道人的改變是怎麼一回事。

每一次，當好像應該感覺到什麼的時候，他告訴自己沒有關係。就像感冒的康復期阿，有某個預定的時刻存在，時間一到，他就會像忽然好了一樣，不會再這麼疲累，這麼無精打采了。

當別人問起，他會說，他在等。就好像真的，如同他這樣的一個人，其實什麼都難以明白；就好像他全都明白了，他會說，他預感到一切將臨。那所有正在發生的偶然，疊合起來，其實是由世界全面展現的拒絕。

他知道自己終究是這樣的人。

很久以後，他還是會不斷想起，吵架過去，彷彿沒有什麼真的發生，電視依舊在晚餐時段，每週一天，繼續連載中忍考試。他會想起，在正式選拔，漩渦鳴人和日向寧次的那場戰鬥。

打鬥當刻，寧次以其強大宰制力不斷召喚的，是「命運」的返場：鳴人之所以無法獲勝，是天分使然，吊車尾不可能擊敗天才。雖然在寧次心中，加倍真實的命運，

是縱使天才，卻因身為分家後代，父親之死，似乎注定蓋上了為本家犧牲的印記，這一事實，成為觀景窗上的恆久暗影。

雖然只要繼續看下去，一兩個禮拜後，他就會得知戰況的逆轉。吊車尾的鳴人獲得最終勝利，以此結局，再再指向命運的可擊破。寧次大受動搖，在族人告知實情後，明瞭其父所願，進而消解了心頭長年鬱結。

自此，動畫無礙地長流，總會繼續途遇某人，其固執內在，受到主角毫無來由對世界的巨大信心所撼動，自願被改造，進化出一種更合宜的人格。人們會說，誰變成熟了，誰長大了，指的就是這件事。

從足夠久遠的未來回看，他還是不能確定，對寧次而言所謂命運，是否果真被顛破了。這個命運的前信徒，他猜想，日向的氏族名，其實恆常籠罩，由其背負直到時間終結。

或許是作者的不忍，整部動畫裡復活術氾濫，日向寧次是唯一徹底死去的人。

或許是這樣。那一個個陽光普照之處，他不確定，究竟都在哪裡。

放學時，洪其實只說了一句話。一句自相矛盾的話。

盛夏午後愈顯澄澈的青空，影子斜斜落在腳下。車棚深處，洪看著旁邊，輕輕扶著腳踏車龍頭，對他說：「我沒有什麼要說的。」

他很久沒有看到海了。

前往港區的路上，他照洪說的，揹了一個冰桶，桶裡放著他的水壺，可能會用上的幾件工具，和兩顆充做魚餌的饅頭。

帶回家改造過的兩根細竹竿扛在一側肩膀，讓他看起來像個年少而奇怪的維修工。隨公車搖晃，竹竿偶爾磕碰出清脆的響聲。前座，有個嬰兒幾次被吸引，在母親懷裡不斷扭動身體，睜大眼睛朝著他看。

他在一座小公園提早下車，離漁港最近的站牌還有四站。時間還早，他打算先買個東西吃，慢慢一路往海邊走。天氣好極了。除了遠海方向，高空裡不見一片雲，只有正午剛過的日頭高懸，不時在他的視線邊角抹下破碎的殘影。耳邊傳來隱約轟鳴，他小心抬頭，留意灼目的光線。

一架飛機從帽簷裡溜出來，在透藍的天空裡，看起來很白，很小。

他往前走，一面留意著路牌。從下車地點到港口的途中，只要稍微繞一點路，就可以經過那間舞廳。不知道為什麼，他就是想要靠近看一看，即使只是站在外面。他早就知道，自己根本不敢跨過馬路，走向舞廳那一側。

從很遠的地方他就見到了。他看見在一片荒地上，那棟三層樓的建築，孤零零地站著。周遭都是尚未完工的建地，有的還是鐵絲圈繞的平整土方，野草在這裡那裡冒生出來。

四下寂靜，不聞鼓動耳膜的音樂聲。甚至，不知道為什麼，明明該是日夜無休的霓虹燈，那天竟全數熄滅。強烈的陽光下，貼滿外牆的燈片顯得慘淡，佈滿塵土，整棟樓看著就像一個疲憊且衰老的人，獨自在時間裡站了好久。

唯一不變的，只有大門口的黑色玻璃，在光照下更加深沉，更無法讓人看透。

他遠遠地站了一會，什麼也沒想，就走向原路上。

前方就是港口，空氣已飄浮著鹹味，樓屋間隙隱約能夠透見蔚藍的閃光。隔著紅綠燈，他看見馬路對面的釣具行，洪走出來。他大喊洪的名字。

揹著背包，洪和他一樣戴著漁夫帽，轉身見到他，笑了一下，揚起手上的塑膠盒，炫耀般朝他晃晃。

他快步穿過馬路。洪手上拿著一盒凍成一塊的紅色蝦仁，冰涼的腥味衝上來，讓他不禁皺起眉頭。洪狂笑，說要夠臭，魚才愛吃。他不讓洪把盒子放到冰桶裡，怕到時候要喝的水都是臭的。

洪翻了翻冰桶裡的東西，點點頭，也很期待的樣子。其他的洪都帶了，裝在他沉甸甸的背包裡。什麼也不缺了，待會上到堤防，他們再來組裝自製釣具。時間還早。今天，他們要釣很多魚回去。

穿過漁港，他們繞著停泊在港內成排的船，頂著豔陽疾走。

他跟在洪身後不遠，或許是漁船間汗濁的水面反光，他有一剎那感到些微暈眩。

走到堤防的缺口前，斜坡較緩處，來往的居民和釣客踩著石鑿出來的簡陋階梯，手腳並用爬上去。洪一口氣竄上，接過他遞出去的兩支竹竿。

他將冰桶的揹袋斜繞過頭，背在身後，雙手撐在堤防上，仰起臉，謹慎地尋找適合的落腳點。

石牆被曬得滾燙，眼角因為剛才的瞥視，停留著日頭的殘影。

洪在堤防頂端等他，叫他趕快，蝦子要融化了。

「好臭好臭！」洪喊著，伸長手臂，把盒子拿得很遠。

是這個時刻，他忽然覺得，無論以後還要再經歷些什麼，他們都還是會很好的。

=====

評語

鍾文音老師：

小說從「最後一次吵架」一路寫到結尾「他們都還是會很好的」的經歷，人物有著強烈的現實感，文字語言卻十分精約簡練，隨著有如童年往事的移動開展小說的時空裂變，緩緩帶出啟蒙小說似的青春哀感，喚起晃蕩的青春懸念，彷彿村上春樹(聽風的歌)再現，氛圍瀰漫，渲染其中。定錨一段又一段的時間流動下的情感，雕琢心情細部的幽微一晃與情誼的輕輕啾咬，為此讓人著迷。